

4-22-2、其他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-各通路績效考核及酬金標準準則

為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定之「保險業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」及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頒布之「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二十六條第一項第十款及第三十八條規定，訂定本「各通路績效考核及酬金標準準則」。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，以此準則規範業務人員酬金給付標準。

更新頻率：年度終了後 3 個月內更新

維護單位：經營企劃部

最新更新日期：113/02/19